

一枚书签滑出来，

一半隐没在书页里，

一半躺在我淡绿色的笔记本上……



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
冰心儿童文学奖金奖
陈伯吹儿童文学奖金奖
亲情小说金牌作家徐玲
暖暖爱 佳作

第七枚书签

徐玲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第七枚书签

徐玲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七枚书签 / 徐玲著. —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6

(徐玲“暖暖爱”系列小说)

ISBN 978-7-305-17116-1

I. ①第… II. ①徐…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34054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出 版 人 金鑫荣

丛 书 名 徐玲“暖暖爱”系列小说

书 名 第七枚书签

作 者 徐 玲

责任编辑 还 星

编辑热线 025-83686452

照 排 南京南琳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张 4.5 字数 93 千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17116-1

定 价 22.00 元

网址: <http://www.njupco.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njupco>

官方微信号: njupress

销售咨询热线: (025) 83594756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目录



001

幸福的女主角



010

第七枚书签



019

最接近天堂的地方



035

属于我的幸运



043

寻水的鱼



053

我们班的拼客



063

终于懂得你的心思



071

吃饭店



079

唯一的借书人



087

我是蝴蝶钟小惠



095

催亲



107

桂花香



115

优质男生的女生哥们



123

说声对不起



130

那夜花开 月光晴朗

幸福的女主角

幸福就像女生的头发。

钱可嘯抓起我的笔袋，往里塞进一个皱巴巴的小纸团，朝我撇撇嘴：“等回到家再看。”

我抬起下巴，有点紧张地结巴：“搞得这么神秘兮兮……干什么？”与此同时，我迅速转动脑袋环视四周，看钱可嘯刚刚的举动有没有不巧落入了哪位的眼里。

还好，大家都忙着收拾书包，没人在意我们。

我于是迫不及待地去动笔袋。

“嘿，跟你说到了家再看。”钱可嘯帮我把笔袋藏进书包，脖子一歪，走了。

我的心脏加速跳动。天呐，小说里男生给女生传纸条的情节在我身上上演啦？我就是那些浪漫故事里幸福的女主角？他一定写了让我脸红的

话。我是接受，还是拒绝呢？要不要给他回一张纸条？

不行不行，我抱书包的手臂怎么颤抖得厉害？

不行不行，像钱可啸这样的倒霉蛋，我是无论如何都不可能接近的。他真的是生来就为了倒霉。长得不帅不说，还有个朝天鼻，有事没事儿，那两个圆溜溜的鼻孔都是朝着天的，任何人只要平视他，都可以清楚地看见两个黑色的鼻洞。假如说长相是次要的，品行才学才是重要的，那么钱可啸就更糟糕了。他一天到晚不把学习放在心上，成绩不理想，还有一大堆坏毛病：上课插嘴，下课抄作业，破坏公共财物，欺负女生……倒霉的是，他每次犯错都被我轻易地逮到，以至于我专门腾出讲台的第二只抽屉，用来存放他的检讨书。这家伙写作文不行，写检讨书倒有自己的套路和风格，一小节一个意思，条理清晰，语句流畅。

他每次写检讨书都是我下的命令，也是我负责审阅的。我有时心情不好就故意找茬，让他重写检讨书，有时还让他当众朗读。我是班长，是班里的女主角，班上的小事我说了算。然而，检讨书写了一大摞，也没见他长进。

就这么根老油条，我却为什么不那么讨厌他呢？非但如此，我貌似还有一点点欣赏他的洒脱和幽默。他的洒脱和幽默是与生俱来的吧！在沉闷的课堂上，他会冷不丁冒出一个奇怪的问句，有效地调节课堂的气氛，使大家在哈哈大笑的同时放松心情。上星期的作文课上，语文老师布置了一篇“幸福就像***”的半命题作文。正当大家绞尽脑汁，开始动笔时，钱可啸突然站起来问：“老师，请问可不可以写幸福就像……”

“就像什么？”语文老师有点不自在地担心，因为钱可啸经

常语惊四座，弄得她难以招架。

我们充满期待地注视着他。

“幸福就像女生的头发。”那家伙大声说。

“噗——”教室里哗然。男生们坏坏地笑，一个个盯住前面女生的头发，试图从上面寻找幸福的影儿。

语文老师竭力掩饰笑意，努力把脸拉得长一点，狠狠地、一字一顿地说：“不可以这样写。”

“怎么不可以？”钱可嘯理直气壮，“就拿谈卉卉来说吧，她短头发的时候呢，觉得拥有一根长长的马尾辫是最幸福的事，为此一天到晚照镜子，观察头发的生长速度；长头发的时候呢，她又羡慕短头发时候的干净利落。这么说，幸福难道不像女生的头发吗？当拥有它的时候，你感叹它并不是自己希望的样子，而当它换成你希望的样子，你又有了别样的追求……”

我的脸蛋一定红得不行。他居然拿我作例子！我可是班长啊！

“别说乱七八糟的，”语文老师抽刀断水般切断他的话，毫不留情地抛出八个字，“换个题目，重新构思。”

大伙儿纷纷发出“哼哼”声和“嗡嗡”声，为钱可嘯的幸福论，也为语文老师的八字方针。

我转过脸瞪着钱可嘯，气急败坏地嘟哝：“你怎么知道关于长头发、短头发的那些想法的？”

我的声音很小，但震撼力相当大。

那家伙悠闲地转笔，不吭声。

“你是不是偷看我的日记啦？”我粗暴地去抢他的笔，“是不是啊？”

“也不是啦，只不过你自己某天不小心把日记本打开在长头发、短头发的那一页，我无意中瞥见了。”他居然嬉皮笑脸地说，“其实，你留长头发或者短头发都很好看。”

我又想哭，又想笑。

就这么着，他的那句貌似调侃的“……都很好看”有效地止住了我本该熊熊燃烧、喷薄而出的怒火。这句话挂在我的心头，让我想起就脸儿发烫、心儿发颤。

仔细想来，钱可嘯的幸福论好像有几分道理。可是，他为什么偏拿我开涮？我的日记本在课桌上打开过吗？我真的留长头发、短头发都好看？

这些问题成了不解之谜。

现在可好了，有了小纸团，答案说不定就能揭晓了。

我挎着书包去车库取自行车。好朋友陈紫拍拍我的背：“亲爱的，我请你喝一杯，可否赏脸？”

我木讷地点头，又摇头。

“你今天怎么啦？”陈紫说，“看上去笨笨的。”

“哦……又是……雪顶咖啡？”我冲她笑，“没意思。我不去了。”

“今天不喝咖啡，喝香柚蜂蜜。”她摇着我的胳膊，“一块儿去嘛，我有心里话跟你说。”

我不是不想去，而是惦记着我笔袋里的小纸团。不过，盛情难却，再加上有“心里话”听，我决定接受邀请。

“青春不败”真是一间地地道道的中学生饮品店，无论是环境、服务还是价格，都很适合我们。我们找了个靠窗的位置，要了两杯香柚蜂蜜，相对而坐。



“说吧。”我咬着吸管。

“什么？”

“你的心里话。”我提醒道。

我一向对陈紫的心里话很感兴趣。她属于那种心细得能听见脚底下的蚯蚓蠕动的女生，每天都有新发现、新想法。要命的是，她还是个活菩萨，见不得别人受半点委屈，总是想方设法地照顾别人的感受、保全别人的尊严。

我没有她那么伟大。

“卉卉，我想你应该去一趟洗手间。”

我张大嘴巴问：“为什么呢？”

“听说前几天这儿的洗手间里安装了采用世界顶级技术制造的一面镜子，你那么喜欢照镜子，就去看看吧。”

“你怎么不早说？”我站起来，风风火火地朝洗手间奔。

呀，换镜子了吗？好像还是原来的那一面。不过，镜子都差不多，大概的确是换了，我用肉眼看不出来吧。我在镜子面前转圈儿，又把脸凑上去，远远近近折腾了一分钟。

我回座位的时候，陈紫对我挤眉毛：“是不是感觉自己变漂亮啦？”

我甩头发：“哪儿有什么顶级技术？哄人的。我看跟以前的镜子没什么两样。你别信。”

然后，陈紫和我聊起来，都是些小的发现和梦幻般的想法。舒缓的音乐声弥漫开来，香柚蜂蜜淡淡的甜味缓缓释放，和少女轻柔的心事一起，把这样一个落霞时刻点缀得细腻、温和。

陈紫就具备这样的本事，让我舒服，让我沉醉。

这样的幸福感一直伴随着我回到家。换了鞋，放下书包，我突然想起小纸团，便一下冲进房间，拉开书包的拉链，取出笔袋——

“洗手吃晚饭喽。”

老妈站在我的房门口，吓了我一跳。

我慌乱地应着，把笔袋重新藏进书包——要是被老妈发现钱可嘣写给我的小纸团，我就没有安稳日子过啦！

扒完饭，我赶紧回房，小心地关上门，掏出笔袋。我的心跳得太快了，手不由自主地发抖。我激动地拉开拉链——

什么都没有啊！小纸团不翼而飞！奇怪，放学前我亲眼看见钱可嘣把纸团放进去的呀！

难道是老妈？难道她过来叫我吃晚饭的时候看出我的脸色不对？对，一定是她！

我由兴奋转为愤怒。

老妈平日里就喜欢窥探我的秘密，有一次还悄悄向陈紫打听我的心事。幸好她不知道我写日记的事儿，不然我早就成透明的了。

我在房间里来回踱步，思考着对策：就这么冲出去问老妈吗？太不理智，弄不好自己还会被教训一顿，毕竟接受人家男生的纸条，是一件害羞的事嘛。当什么事也没发生吗？也只能这样了。

可是，老妈会息事宁人吗？我没把握。我于是很小心地跟她说话，很乖地写作业，很听话地早早睡觉。心里有鬼，我只能表现得好一点喽。

整个晚上，老妈居然对小纸团的事只字不提。万幸！这么说，老妈选择让事情淡淡地过去，让我自己醒悟和处理？

躺在床上，我猜测了无数次钱可啸给我写了什么。我并不渴望钱可啸跟我说让我脸红心跳的话。重要的是，他给我写纸条，足以证明我是个受欢迎的女生，是个优点很多的女生，是个幸福的女主角。这么想着，我觉得自己变得更自信、更阳光了。

细细回忆，钱可啸尽管调皮，但也有好的一面。比如，他积极参加活动，体育成绩拔尖，为人坦率大方，等等。我陷入反思，觉得以往对他的态度简单粗暴了一点，对他的惩罚冷酷严厉了一点，尤其是我经常让他写检讨书，有伤他的自尊。

我决定换个方式对待他，也设法让他自信和阳光起来。至于那个纸团，但愿老妈永远不要提起。

第二天一早，我放下书包，屁股还没坐稳，钱可啸就到了。

他迎面走来的时候，望着我，用一种奇怪的笑眼。

我轻轻朝他点头，决定不把丢失纸团的事情告诉他，免得他难堪。

等他坐下，我转身对他说：“从今以后我不会让你写检讨书了。”

他面露疑惑。

我说：“我希望看见你的进步，我对你很有信心。”

他的表情从怪异到激动，从激动到微笑。

.....

不写检讨书，钱可啸的坏毛病竟然慢慢地改了，大家都看到了他的进步。而且，他对我的态度也发生了变化，从最初的老跟我顶嘴，到现在很顺从我的意思。

我确定他的进步和我对待他的方式有关。我觉得自己很有成就感，很幸福。

.....

只是，在内心深处，我一直很遗憾没有看见那个小纸团的内容。毕竟，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正儿八经收到男生的小纸团。

直到有一天，陈紫说，她曾经不小心看见钱可啸写了一句话，揉成一个小纸团，塞进一个女生的笔袋。

我紧张起来。

陈紫把一个小纸团在我面前缓缓展开，我看清楚那是钱可啸的笔迹：

谈卉卉，你是世界上最丑、最可恶的女生！

我愣了半天，感激地拥抱陈紫：“谢谢你。”

我感觉自己是真正的幸福女主角。

这个时候，我们的毕业照已经拍完了。



第七枚书签

我有点想哭。



诺森把书还给我的时候，一枚书签滑出来，一半隐没在书页里，一半躺在我淡绿色的笔记本上。露出来的部分，是一幅山水画的上半部，黄底黑墨，文气雅致。我慌乱地把书签抽出来，塞进笔记本，米小北就在这时晃着肩膀闯进来。

“我要去见上帝了，”米小北用他又短又粗的腿踢开凳脚，把书包甩在桌面上。他一屁股坐下，椅子立马“嘎吱嘎吱”抗议自己随时可能会散架。但他的兴奋点完全在“上帝”那儿，“你知道吗，那个全世界最恶毒的女人居然找到了新的办法折磨我，你猜是什么？”

他说完朝我瞪眼珠子，单眼皮一眨不眨，仿佛我就是那个女人。

“什么？”我有些木讷地配合。

“什么？桑雨落，你猜呀，我要你猜呀！为什么你每次都不肯动脑筋猜呢？一点娱乐精神都没有，你哪儿是天桥中学转来的尖子生，分明是个清朝的宫女，无聊透了。成天嘟着嘴，我说你就不能高兴一点儿？”他说完，鼓起腮帮子。正常情况下，此时他两边的腮帮子像是各塞了一个鸡蛋，这儿会却像塞了鸵鸟蛋，叫人担心下一秒他的腮帮子就会爆炸。

“乱讲，”我有点生气，“我要是清朝的宫女，你就是皇后娘娘身边的太……”

“太什么？你敢说下去！”他把双肩耸起来，腮帮子更加鼓了，鸵鸟蛋变成了恐龙蛋。

我忙转动着眼珠子：“你想哪儿去了？太医好吧？”

“唔，太医？这还差不多。”米小北“呼”地吁口气，把恐龙蛋吐出来，算是恢复了正常。

我转过脸不看他，随手把夹了书签的淡绿色笔记本塞进桌肚，抓起英语书假装认真念单词。

其实我一点儿都专注不起来，我的心思全在那枚书签上。我忍不住抬头望一下前座诺森的后背，心头泛起麻酥酥的涟漪。

这是他给我的第六枚书签。

我一直记得自己第一次见到诺森的情景。那是开学第二天的下午，大家正在听历史老师调侃朱元璋跟马皇后，一个个有如打了鸡血般亢奋。这时，一个穿着天桥中学校服的短发女生推开教室的门，藏青色的裙摆沾满浓重的暑气，白衬衫黏在了身上，汗水浸湿面颊，刘海乱成水草。几十双眼睛随着空调喷出的冷气一股脑儿望过来，女生哆嗦了一下，一个趔趄

倒下。

当她醒来的时候，第一眼看见的那个男生有着清爽的面孔、高挺的鼻梁、微微上翘的嘴唇，那双小小的单眼皮哟，被长长的睫毛覆盖着，轻轻闪动，像盛开在夜空天幕上的钻石花。

他抱着她飞奔，将她交给医务室的老师。

她躺在沙发上，瞥见他站在医务室的门口，双手撑着膝盖“哼哧哼哧”喘大气，像个刚赢了比赛的足球明星。

好像在哪儿见过他。女生听见自己心里说。

这个女生就是我，桑雨落。

那个男生就是诺森，一个爱读书的眼睛里永远装着纯净蓝天的单眼皮男生。

有时会有人问我，为什么要从天桥中学转过来？那可是全市最牛的初中，多少人挤破了脑袋想要往里钻。我抿着嘴巴躲闪他们的目光，就像露珠躲闪阳光一样。

有些事情，是不适合拿出来讲的。

但是我差点儿对诺森说了。

那天的体育课上，他中途跑回教室喝水，撞见埋头涂鸦的我。那时，我的心情总是好不起来，涂鸦是我唯一的宣泄。

“嘿，为什么不出去活动？女生们都在打羽毛球，玩儿得很high。”他接了杯水站在不远处，一手握着杯环，一手插在裤兜里，像个喝咖啡的英国绅士。

我于是把字写得飞快，把头低到不能再低：“要你管。”

我说完就后悔了。什么态度嘛，一点儿女孩的教养都没有。但我还是假装镇定，不去看他尴尬的表情。

“你看起来有故事。”过了一小会儿，他突然冒出一句。

我的心猛地一惊。我慢慢抬起头，望着他：他含笑的眸子

里，钻石花开出清澈、温和的光芒。我意识到，这是一个可以信赖的、亲切的朋友。

“没……没有啊。”我的心跳得很快，我胡乱地转动着手上的笔，大脑陷入混沌。

“那你好端端的为什么从天桥中学转过来？”他接住我躲闪的目光。

“嗯……事情说起来并不复杂，”我吸了口气，鼓励自己平静一些，“但也许根本不会相信……”

我话到嘴边又止住了。

因为他的眼睛看起来值得信任，我就可以无所顾忌地把什么都告诉他吗？我听见自己的心里有反对的声音。

诺森的脸上划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失落。然后，他仰起脖子喝水，但目光却始终没有离开我。放下水杯离开教室的时候，他转身说了句吓人的话：“忧郁的桑雨落，我们可以做好朋友吗？”

他把“好”字喊得那么坚定。

我有点想哭。为何全世界只有他捕捉到了我的忧郁？

接着，我们就做好朋友了。但我还是没有告诉他我转学的原因，只跟他说，我跟爷爷住一起，爷爷是个作家，家里有很多藏书。他于是兴奋得不行，提出要到我家借书。我当然不方便带一个男生回家，于是悄悄把爷爷的书拿出来借给他。

他的兴趣很广泛，历史、科学、文学，什么类别的图书他都想看，而且他读书的效率很高。最令我开心的是，他每看完一本书，在还书给我的时候，都会送我一枚书签。书签虽很普通，但在我看来却非比寻常，我每一次得到它时都如获至宝，因为每一枚书签的背面，都会有他送给我的一个小秘密——